

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13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为使持有长期停牌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、合理，更好的维护持有人利益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 2025 年 9 月 3 日起，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管理人”）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“芯原股份”（股票代码：688521）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予以估值。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dbfund.com.cn

客服热线：400-821-7788

特此公告。

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 4 日